

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

1. 公告目的：開展一項公開諮詢。
2. 判給實體：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。
3. 進行招標程序之實體及其地址：位於澳門友誼大馬路 918 號世界貿易中心十五樓 A, B 座的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。
4. 擬取得的承攬工程/財貨和服務：為澳門科學館購買電子票務系統
MSC_TEN_2009_016_TTS
5. 施工及安裝地點：澳門科學館。
6. 參加條件：在澳門科學館供應商相關類別內有註冊者。
7. 查閱和索取諮詢文件副本的方式：合資格供應商可於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網站
(<http://www.msc.org.mo/>)註冊後下載。
8. 遞交投標書的地點和期限：地點：澳門友誼大馬路 918 號世界貿易中心十五樓 A, B 座。
期限：自本公告公佈之日起至第 33 日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五時正（澳門時間）。
9. 開標的地點、日期及時間：地點：澳門友誼大馬路 918 號世界貿易中心九樓。
日期及時間：遞交投標書期限期結束後的第一个工作日或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十時三十分（澳門時間）開始。
競投者或其代表應出席開標，以澄清其所遞交文件中可能出現的疑問。
10. 投標書的有效期：自各項招標投標遞交投標書截止日期起計 90 日；該期限可根據招標方案的規定予以延長。
11. 臨時擔保：免除提供。
12. 確定擔保：以法定銀行擔保或保險擔保，判予財貨和服務總金額的百分之十。
13. 評標標準：符合招標文件第 IV.部份（技術條款）內之最低要求，再按以下條件評分：

評標標準	比重
投標價格	40%
系統提供計劃	40%
相關經驗	20%
14. 附加說明文件：自本公告刊登翌日起至截標日止，投標人請留意在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網站(<http://www.msc.org.mo/>)的公告，以便獲悉可能的額外說明資料。
15. 底價：不設底價。

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
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